附錄一

相關函文及資料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環綜字第10930719483號

附件:



主旨:公告「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1/D1 (

東半街廓)土地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審查結論。

依據:環境影響評估法第7條。

公告事項:

- 一、「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1/D1(東半街廓)土地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審查結論:
 - (一)本案經綜合考量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、相關機關意見 及開發單位之答覆,就本案生活環境、自然環境、社會 環境及經濟、文化、生態等可能影響之程度及範圍,經 專業判斷,認定已無環境影響評估法第8條及施行細則 第19條第1項第1及第2款各目情形,環境影響說明書已 足以提供審查判斷所需資訊,無須進行第二階段環境影 響評估。本案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審查。
 - (二)本案自公告日起逾10年未施工者,審查結論失其效力; 開發單位得於期限屆滿前,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後轉送本局展延審查結論效期1次,展延期間不得超過5年



- (三)開發單位應依環境影響說明書所載之內容及審查結論, 切實執行。
- 二、如有不服本處分,得自本處分公告之次日起30日內,備 具訴願書並檢附本處分,經由本局向本府提起訴願。

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

東北區

承辦人:王玲英

電話: 02-27208889轉1763

傳真: 02-27278058

電子信箱: la-smallin@mail. 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台北雙星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
發文字號: 北市環綜字第110606142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貴公司提送「臺北市西區門戶計畫臺北車站特定專用區CI /DI (東半街廓) 土地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定稿本, 本局已予核備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貴公司110年9月23日台北雙星字第00110090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8條規定,開發行為進行中及完成後 使用時,應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追蹤,爰副本送旨揭環境 影響說明書1份(含光碟),供目的事業及交通主管機關參 辦。

正本:台北雙星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: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(含定稿本及光碟1份)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(含定稿本及光碟1份)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(含定稿本及光碟1份)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(含定稿本及光碟1份)、臺北市政府捷

運工程局電2021/09/27文